

中国研究生教育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on China Graduate Education

(2014)



中国研究生院院长联席会 编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系列发展报告

中国研究生教育年度报告

Zhongguo Yanjiusheng Jiaoyu Niandu Baogao

Annual Report on China Graduate Education

(2014)

中国研究生院院长联席会 编著

本卷主编 高 松

副 主 编 唐玉光 龚旗煌

执行主编 阎光才 李海生 王天兵 王小玥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内容提要

本书回顾总结了 2014 年我国研究生教育政策和改革实践的最新发展态势。报告围绕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就业状况、拟毕业女研究生学习与就业状况、来华留学研究生生源和培养状况、各校研究生培养过程中的分流淘汰机制,以及学科国际评估实施状况等专题进行了深度研讨,并提出相关的对策和建议。

本书可作为教育行政部门领导干部、研究生院院长、研究生教育管理人员、研究生指导教师,以及相关理论研究工作者的有益参考读物。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研究生教育年度报告. 2014 / 中国研究生院院长联席会编著.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5.12
ISBN 978-7-04-044966-2

I. ①中… II. ①中… III. ①研究生教育-研究报告-中国-2014 IV. ①G6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35146 号

策划编辑 徐 可	责任编辑 徐 可	封面设计 张 楠	版式设计 马敬茹
插图绘制 杜晓丹	责任校对 殷 然	责任印制 毛斯璐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邮政编码 100120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2
字 数 280 千字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hepmall.com.cn>
<http://www.hepmall.com>
<http://www.hepmall.cn>

版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0.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44966-00

编委会

主 任 高 松 北京大学副校长、研究生院院长,中国研究生院院长联席会秘书长

副主任 龚旗煌 北京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王家平 浙江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郑小林 重庆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刘玉斌 南开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王天兵 北京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

秘书长 王小珣 中国研究生院院长联席会秘书处主任

秘 书 瞿毅臻 中国研究生院院长联席会秘书处副主任

编 委 吴晓求 中国人民大学校长助理、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姚 强 清华大学研究生院院长

黄海军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罗爱芹 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

杜振民 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于嘉林 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李利民 北京协和医学院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汪 明 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

白海力 天津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胡祥培 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巩恩普 东北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赵丁选 吉林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甄 良 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钟 扬 复旦大学研究生院院长

雷星晖 同济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王亚光 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唐玉光 华东师范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朱俊杰 南京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

金保昇 东南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屠 航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陶 涛 厦门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陈传夫 武汉大学研究生院院长

解孝林 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院院长

张寿庭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杜远生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王振国 国防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院院长

保继刚 中山大学研究生院院长

- | | |
|-----|-----------------------|
| 陈天宁 | 西安交通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王海燕 | 西北工业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王艳芬 | 中国科学院大学副校长 |
| 刘志刚 | 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王文博 | 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张志强 | 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高 夯 | 东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院长 |
| 林嘉平 | 华东理工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江 驹 |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柏连发 | 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高井祥 | 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徐志强 |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侯喜林 | 南京农业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贾 磊 | 山东大学校长助理、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汪志明 |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林承焰 |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李树涛 | 湖南大学研究生院院长 |
| 李 劼 | 中南大学校长助理、研究生院院长 |
| 张勤远 | 华南理工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左卫民 | 四川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刘国祥 | 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廖 云 | 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姬红兵 |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陈熙萌 | 兰州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姜 北 |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军医大学研究生院院长 |
| 苏景宽 |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军医大学研究生院院长 |
| 陈 恒 | 哈尔滨工程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董增川 | 河海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 吴普特 |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副校长、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

序

进入2014年以来,围绕党的十八大关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改革总体目标,教育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文件,旨在通过推进管办评分离,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通过完善内部治理结构,进一步明确高校内部不同主体的权利、责任与义务,让高校成为一个真正的自我约束、自我激励的办学实体。作为高等教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我国研究生教育也由此进入了一个新的改革与发展时期。

结合十八大改革目标要求,围绕质量提升的工作重心,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印发了《关于加强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保证与监督体系建设意见》、《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办法》、《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办法》等文件,取消了国家重点学科的审批,出台了新的《学位证书和学位授予信息管理办法》,这一系列举措都表明:实行简政放权、依法治教,落实学位授予单位作为第一权利与责任主体地位,强化教育行政部门的监管与引导,鼓励学术组织、行业部门与社会机构积极参与和监督,进而全面构建一个由多方主体共同参与的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已经成为当前我国研究生教育领域深化综合改革的重点方向。对此,在本年度全国研究生教育质量工作会议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刘延东同志特别就建立健全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切实强化外部的质量评价和监督等,提出了一系列具体的改革任务、目标与要求。

作为一个接受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指导的民间组织,中国研究生院院长联席会承担着对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规划和重大问题进行研究,提出改革和发展的建议,为国家决策提供咨询意见的任务。在推进管办评分离的改革形势与背景下,如何更好地发挥自身作为研究生培养单位与教育行政部门之间的中介作用,在汇集各成员单位所面临的问题、总结其改革与探索经验的同时,又能及时与主管部门沟通,并形成相关政策咨询建议,以推动我国研究生教育质量与水平的全面提高。这显然是中国研究生院院长联席会所面临的新机遇,新形势将赋予它的角色以愈加突出和鲜明的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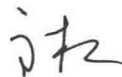
正是基于形势变化与角色要求,本期《中国研究生教育年度报告(2014)》的编写,立足培养单位作为质量的第一权利与责任主体的定位形成了诸多专题。报告坚守以往“重视调查、讲求证据”的研究特色,尝试对各成员单位目前所面临的有关迫切议题,如全日制专业学位生、女性研究生毕业的就业质量展开分析评价,梳理研究生质量保障体系中的重要环节——分流淘汰制度运行过程中所存在的问题,总结部分高校正在探索之中的学科国际评估做法与经验,总体把握来华留学生的生源与培养状况。

我们相信,上述专题研究,会让我们对当前研究生教育质量现状及所存在的问题有更为清醒与理性的认识,对各培养单位改革探索中的经验有更为全面的理解和把握。揭示问题、分享经验、开展研讨、图谋共同发展,不仅是本报告撰写的目的所在,也是中国研究生院院长联席会建立

II 序

各成员间协作机制、发挥它在培养单位与政府部门间中介作用的重要抓手。

中国研究生院院长联席会秘书长



2015 年 12 月 20 日

Preface

Since the beginning of 2014, Ministry of Education has issued a series of policy documents concerning the general requirement stipulated at the 18th Central Committee of CPC that the governance system and capacity of education should be further modernized. Those documents aim to implement and expand the autonomy in school-running through promoting the management, school-running & assessment separating mechanism, and clarify the rights, responsibilities and obligations of various bodies within the university through improving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internal governance structure so that university will become a self-disciplined and self-propelled school-running entity in a real sense. As an important part of higher education in China, postgraduate education has ushered into a new period of reform and development.

According to the goal of reform stated at the 18th Central Committee of CPC and with the work focusing on quality improvement,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the Academic Degrees Committee of the State Council introduced several documents *Suggestions on Strengthening the System of Degree and Postgraduate Education Quality Assurance and Supervision*, *Qualified Assessment Methods for Degree-conferring Units*, *Sampling Review Methods of Master and Doctoral Thesis*, and meanwhile, canceled the approval of national key disciplines and issued the new *Methods for the Management of Degree Certificate and Degree-conferring Information*. All the above-mentioned measures indicate that a key direction for deepening overall reform in postgraduate education has been clear, namely streamlining administration and delegating power to the lower levels as well as managing education by law, implementing degree-conferring units' principal position of rights and responsibilities, strengthening the regulation and guidance of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s, and encouraging academic organizations, industrial sectors and public institutions to actively participate and supervise so as to establish a quality assurance system of multiple participants for postgraduate education. And at the National Conference on the Quality of Postgraduate Education & the 31st Session of the Academic Degrees Committee under the State Council, State Councilor Liu Yandong put forward a series of specific tasks, goals and requirements on how to improve the internal quality assurance system and effectively enhance external quality assessment and supervision.

As a non-government organization guid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the Academic Degrees Committee of the State Council, Association of Chinese Graduate Schools (ACGS) shoulders the responsibility of researching possible plans or key issues in the development of degree and postgraduate education, putting forward suggestions for the reform and development and providing consultations for national decision-making. In the context of promoting the management, school-running & assessment

separating mechanism, how should ACGS play a role as a mediator between postgraduate training units and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s in gathering problems faced by each ACGS member, drawing lessons from the reform and trials while communicating in time with departments in charge, and finally providing some relevant policy advice in order to promote the overall improvement of our postgraduate education? Without doubt, these are new challenges confronted by ACGS, which will also take ACGS on a more significant role under the new circumstances.

In response to the changing situation and new requirements, *Annual Report on China Graduate Education (2014)*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the Report) is compiled with a view that training units are the principal quality entity of rights and responsibilities. The Report has stuck to the former research style characterized by “emphasis on evidence”. It has attempted to investigate on some urgent issues faced by ACGS members, such as the employment status of female graduates and full-time graduates with professional master’s degree; it has analyzed the existing problems in the operation of the bypass & elimination mechanism—an important phase of postgraduate quality assurance system; it has summarized the practices and experience in the international assessment of disciplines, which has been implemented by a couple of universities; it has also studied the sources and cultivation status of international graduates in China.

We firmly believe that the above-mentioned topics will give us a clear and vivid picture of the status quo and quality problems existing in our postgraduate education system. Furthermore, it will help the training units to have a comprehensive understanding of the reform practices. It can be concluded that the aim of this Report lies in revealing problems, sharing the experience, undertaking research and discussions, and developing in a cooperative way, which is also important for ACGS to establish a coordinating mechanism among its members and play the role as a mediator between the training units and th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目 录

总 报 告

完善管办评分离机制 全面推进研究生教育改革	1
中国研究生教育基本数据	12

年 度 专 题

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就业状况分析	21
拟毕业女研究生学习与就业状况研究	54
对来华留学研究生生源和培养状况的分析	85
各校研究生培养过程中的分流淘汰机制研究	104
学科国际评估实施状况及其对研究生教育的影响研究	123

附 录

美国与英国研究生收费与资助体系引介	149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大事记(2014 年)	160
后记	176

Contents

General Report

To Improve Management, School-running & Assessment Separating Mechanism , and to Promote the Overall Reform of Graduate Education	1
Basic Data of China Postgraduate Education	12

Thematic Reports

Analysis of the Employment Status of Full-time Graduates with Professional Master's degree	21
Analysis of the Studies and Employment Status of Female Graduates	54
Analysis of the Sources and Cultivation Status of International Graduates in China	85
Research on the Bypass and Elimination Mechanism of Graduate Cultivation	104
Research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International Assessment of Disciplines and its Influence on Graduate Education	123

Appendix

Introduction of the Postgraduate Education Aid System in the US and UK	149
Memorabilia of China's Academic Degree and Postgraduate Education (2014)	160
Postscript	176

总报告

完善管办评分离机制 全面推进研究生教育改革

2014年,是教育领域全面领会与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推进教育各个领域深化改革的重要年头。是年伊始,教育部便在工作要点中明确:把推进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作为该年度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这也意味着,在体制层面上,我国新一轮的教育改革正在缓缓拉开帷幕。作为人才培养的最高层次,我国研究生教育与其他各阶段教育一样,也进入一个新的改革与发展时期。在此,本报告结合有关政策文件精神及专题研究成果,将本年度研究生教育发展的热点与焦点话题稍加归拢,以期引起人们的关注与思考。

一、2014年度研究生教育改革的重点与趋势

2014年度,我们之所以称之为教育各个领域改革的重要年头,是因为在酝酿许久之,旨在推进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实行依法治教的一系列相关政策文件,在本年度开始纷纷出台,从而为研究生教育体制改革创建和营造了一个良好的政策环境。

(一) 推进管办评分离,进一步落实简政放权

实行管办评分离,是转变政府职能,实现简政放权,最终推动我国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改革举措与路径。教育部在2014年工作重点中明确指出:为进一步明确各级政府责任,落实与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确保放权到位,要研究制定关于推进教育管办评分离的若干意见。为落实教育部工作重点和任务,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于2014年1月29日率先发布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关于印发《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办法》的通知”,并于当年6月,出台了《关于开展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的通知》,正式启动了6年为一个轮次的学位授权点评估。与以往不同,本次学位授权点评估具有如下特点:强调以诊断式自我评估为主,着眼于发现问题,形成特色;评估标准和内容由学位授予单位自主确定,突出人才培养特色,而不是过于强调研究实力;授权单位根据自我评估结果,结合本单位的实际,可以自行对学位授权点进行撤销与调整;自评总结报告将通过“全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信息平台”向社会公布,以便于社会监督。由此可见,本次学位授权点评估的启动,绝非作为一项例行性工作那样简单,而是对一种新的管理体制探索。它的重要意义在于:在体制与机制上根本转变了传统以行政部门为主的评估方式,明确了培养单位作为质量保障的权力与责任主体地位,从而达到了简政放权、落实高校自主办学的目的。

除此之外,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精神,消除过多行政审批给高校办学自主

所带来的侵扰,教育部于2014年10月还发布了“关于废止《教育部关于加强国家重点学科建设的意见》等文件的通知”,“决定废止《教育部关于加强国家重点学科建设的意见》(教研〔2006〕2号)、《教育部关于印发〈国家重点学科建设与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教研〔2006〕3号)”,一系列与研究生教育相关的其他政策文件也正被纳入清理的考虑之中。这些文件的废止,对于转变政府职能,释放高校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的自主探索活力有着重要的积极影响。

(二) 完善高校内部治理结构,创建现代大学制度

转变政府职能、实现简政放权,不仅在于政府角色的调整,更在于高校内部是否能够建立起一个“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与社会参与”的治理结构与制度。为促进高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2014年教育部全面加快了高等学校章程建设以及核准工作。在2014年5月13日核准发布了吉林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同济大学、四川大学、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东北师范大学、上海财经大学、中国矿业大学、西南大学等9所高校章程之后,于7月21日,又核准发布了兰州大学、山东大学、武汉大学、华东师范大学、重庆大学、天津大学、东北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8所大学章程。到该年年底,有40多所直属高校章程被核准通过。与此同时,为指导高校内部治理结构的调整和配合高校的章程建设,教育部先后于2014年3月5日和7月16日发布了《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普通高等学校理事会规程(试行)》两个重要文件,分别对高校学术委员会的定位和职责,普通高等学校理事会的构成、作用和职责做了比较明确的规定和界定,从而为完善高校内部治理结构,践行教授治学与学术民主理念,推动高校面向社会自主办学提供了重要的政策指导框架。

完善高校内部治理结构,让高校依照章程自主办学,对研究生教育的意义也是不言而喻的,它在很大程度上为高校内部办学自主提供了制度保障。以被核准的清华大学章程为例,章程中明确提出:学校有根据国家战略与学校发展需要,自主设置、调整学科和专业的权力;学校有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和国家核定的办学规模,自主确定招生的层次、结构、方案和模式,以及多样化选才体系的权力;学校拥有根据社会人才需求,自主制订和实施培养方案及教学计划、培养环节,依法自主调整学生的具体修业年限的权力,学校自主决定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学科门类及名称,制定学位授予标准,依法授予学位,自主确定学位证书印制规格等事项的权力。上述权限关联到研究生培养的各个环节,这些权限不仅赋予高校以必要的自主空间,释放了高校在研究生培养方面的活力,而且也强化了其质量保障过程中第一责任主体的地位,从而体现了权责相符的原则。

(三) 以课程建设为抓手,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研究生培养质量的提升,体制与机制理顺是条件,而基础还在于课程建设的规范化与课程体系的优化。鉴于目前我国研究生教育过程中课程建设所存在的诸多薄弱环节,2014年12月5日,教育部发布了《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要求各培养单位能够重视课程学习在研究生培养中的重要作用,并立足研究生能力培养和长远发展来加强课程建设。《意见》重申了培养单位作为课程建设的主体地位与责任,强调要以研究生能力与创新能力培养为重点,构建科学的课程体系,拓展学科培养口径,开发丰富、优质的课程资源;加强对新开设及已开设课程的审查,完善研究生选课制度与机制,创新研究生课程教学形式与方式,完善课程教学考核制度,努力提高课程教学水平与质量;加强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与监督,完善课程教学评价监督体系,强化政策与条件保障等。该《意见》的出台,表明主管部门对当前研

研究生教育课程建设整体状况有着清醒的认识,也意味着加强对研究生培养过程的常态管理与监督,将成为各培养单位提升质量的重要手段。

(四) 坚持内涵式发展,加强研究生教育质量的监督与保障

我国高层次人才队伍的建设不仅在于规模,更在于质量与水平。针对目前我国研究生教育发展所面临的国际形势与国内现实,2014年11月6日,在全国研究生教育质量工作会议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刘延东同志做了题为“深化改革、优化结构,全面提高我国研究生教育质量”的讲话。在总结了这一年改革工作成果的同时,刘延东同志从历史与国际高度,对研究生教育在实现国家战略、促进现代化强国建设、支撑国家创新发展以及经济增效升级中的地位与意义予以特别地强调,并结合所面临的形势与问题提出“提高质量、内涵发展是新时期研究生教育的核心任务”。围绕该核心任务,她对我国研究生教育提出了七方面的要求:树立科学的研究生教育质量观,加快推进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大力加强导师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强化外部质量评价与监督,推进研究生教育的法制化建设,提高研究生教育的国际化水平。

二、2014年度焦点与热点问题分析

基于当前我国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趋势以及现实中人们的关注重点,本年度我们着重开展如下五个专题研究: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就业状况分析,拟毕业女研究生学习与就业状况分析,来华留学研究生生源和培养状况分析,各校研究生培养过程中的分流淘汰机制研究,以及学科国际评估实施状况及其对研究生教育的影响研究。鉴于当前我国研究生教育全面收费制度确立的现实,本报告尝试对国外研究生教育资助情况做一介绍,以期提供些许启发。各专题研究依旧延续本报告传统特色,主要采取了问卷调查与访谈等方式,尽量立足第一手材料与数据来呈现客观存在的现实状况。

(一) 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就业状况分析

通过对56所研究生院高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调查分析,有如下发现:

就业率:截至2015年6月中旬,研究生院高校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总体就业率(就业及升学)为68.3%,待就业毕业生占27.1%,已就业毕业生以签约就业形式为主,自主创业比例为2.5%;毕业生就业率在各专业学位类别中存在差异,金融、工程、临床医学硕士就业率较高,翻译、法律硕士待就业率较高。就业率也体现了显著的性别差异,男生就业率大大高于女生,大多数专业学位类别都呈现出类似的性别差异。

就业去向:多数毕业生在大城市就业,到中小城市就业的比例较少,近八成毕业生为迁移就业,体现了较大的流动性。毕业生就业的主要部门为国有企业、政府机关及其他事业单位、高校、中小学等,工程硕士、临床医学硕士、会计硕士和金融硕士毕业生的去向有一定行业聚集性,翻译硕士、教育硕士毕业生去向则相对多元;从所有制形式来说,大部分毕业生在公有制部门就业。毕业生就业岗位主要分布在研究或技术开发、行政管理、技术支持等。

能力匹配:调查发现,毕业生就业匹配存在一定问题,超过四分之一的毕业生自身能力不能匹配工作岗位要求,反映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仍存在一定问题;存在一定的教育过度问题和所学非所用问题。临床医学、金融、会计、工程、教育硕士的专业匹配度较高,翻译和法律硕士的

专业匹配度不甚理想。

起薪水平:已就业毕业生月起薪平均为 6 300 多元,多数人在 4 000~6 000 元,985 高校毕业生月起薪显著高于非 985 高校。金融、工程、会计硕士月起薪相对较高,翻译、法律和临床医学硕士较低;毕业生的期望工资略低于已就业毕业生月起薪,表明毕业生对劳动力市场价格估计较为准确,但临床医学硕士的期望工资和保留工资均显著地高于月起薪,该类别毕业生对收入的估计高于实际的市场价格。

求职意愿:毕业生在求职时最为重视的因素是个人发展空间、行业发展前景和薪酬福利水平,其次是单位所在地、工作岗位性质和工作是否符合个人兴趣等,但存在性别差异,女生更愿意接受一个较为稳定、体面的职业,而男生更加注重个人职业发展前景,对工作单位的性质远没有女生看重。已就业毕业生对落实的工作最满意的是个人发展空间、薪酬福利水平、专业对口程度,行业发展前景满意度也处于中等水平,表明毕业生已落实的工作大体上符合他们的需要。

性别差异:女生在就业过程中处于全面劣势,不仅就业率大大低于男生,专业不匹配现象也比男生更加严重,在工作岗位上更多人从事教学、行政管理、营销策划类岗位,而从事研发、技术类工作的比例低于男生,就业起薪、保留工资和期望工资都显著低于男生。就业市场中存在就业壁垒,其中最为严重的是性别壁垒和户籍壁垒,而尤以女生遭遇的性别壁垒为最。女生在就业率、就业岗位等方面的不利地位以及较低的就业期望与就业市场中的就业壁垒有密切关系。

实习安排:研究生到行业一线进行实践对于提升综合素质和就业能力非常重要,但高校的实习安排存在较大问题,有四分之一的毕业生未参加过实习,大部分毕业生实习时长低于教育部要求。课程教学存在一定问题,在研究生看来课程教学对自身帮助不大。

基于上述结论,研究提出如下对策和建议:

1. 全面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通过培养形成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竞争力。就业市场中最看重的是研究生个人能力,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就业中存在的种种问题,较大程度上可归因于培养过程。要通过课程和教学改革,使专业学位研究生的课程设置能够更紧密地与行业相结合,注重通过课程形成研究生的专业知识基础和行业工作实践所需的核心技能,以研究生核心就业能力、行业执业要求为核心调整课程设置和课程内容。

在教学过程中,注重实践教学,更新教学方法,将理论知识、技术训练和实践操作有机结合起来,充分利用案例教学、现场研究、实践观摩、模拟训练等教学方法。对于与专门化程度较高的职业相联系的专业学位类别,如临床医学、建筑学、法律等,培养单位在培养过程中可适当地将教学计划与执业资格考试相联系,将执业资格考试所要求的知识、能力有机地纳入教学当中,增强研究生的就业竞争力,形成行业所需的核心工作技能。

2. 加强研究生实习环节,保证行业实践的时长和质量。在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中,行业实践存在的问题最为突出。培养单位在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中应切实落实行业实践安排,保证每一位研究生能够参与至少六个月的行业实践活动。要充分运用多种渠道建设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教学和实训场地与设备,充分与相对应行业企业、机构合作,以建立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研究生实践训练合作单位等形式,为研究生开拓行业实践渠道。同时吸引行业一线单位高层次人才参与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充分介入课堂教学、毕业论文指导、行业实践等环节。

3. 加强就业指导工作,全面介入与跟踪学位研究生就业过程。尽管专业学位研究生在求职过程中或多或少地得到了高校就业指导部门的帮助,但主要形式是从就业指导部门获取就业信

息,而有关职业规划、求职策略、求职技巧等方面的介入较少,毕业生对就业指导部门工作的帮助程度评价不高,毕业生对就业指导工作满程度较低。高校就业指导部门、研究生辅导员等有关部门和人员应尽早介入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就业工作,从入学早期开始就通过多种形式协助研究生进行个人职业规划,介绍就业市场变化动向,有针对性地进行就业技巧训练,从而帮助研究生树立正确的学习观、择业观,合理处理学习、实践、就业之间的关系。

4. 政府部门应高度重视就业壁垒问题,通过社会综合配套改革逐步加以解决。就业壁垒的形成有一定的历史原因,但更重要的是社会管理制度改革滞后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制度发展,就业权益保障制度的建设滞后,至今还没有法律法规明确禁止就业中的户籍歧视条款,客观上使用用人单位在设置相应就业壁垒的时候缺乏制度的硬性约束。尽管毕业生就业中户籍壁垒的最终打破需要依赖于国家户籍改革的整体推进,但以法律法规等刚性制度禁止就业市场中的户籍歧视是具有可操作性的改革步骤。

性别歧视虽然在《劳动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法规中都被明文禁止,但在法律执行过程中并不严格,许多用人单位在实际招聘过程中依然执行着“男性优先”等非明文的招聘条件。就我国现阶段而言,为改善女性在就业市场中的境况,较为现实的措施包括健全女性社会保障制度,社会保障部门更多地承担女性劳动者的生育补贴,降低用人单位雇佣女性的成本。在条件成熟的时候可以通过补贴、退税、减税等方式鼓励企业更多地雇佣女性劳动者。对公有制部门的招聘、用工进行更严格的监管,防止出现性别歧视,并为女性就业者提供救济渠道,保障女性同等的就业权利。

(二) 拟毕业女研究生学习与就业状况分析

2013年,我国女研究生招生规模首次超过男生,成为毕业生中的多数群体。为此,了解其学业及就业状况,对于提升研究生教育的整体水平和程度至关重要。本专题基于对全国研究生院高校2015届学术型研究生的调查数据,尝试对这一问题展开分析。研究有如下发现:

入学动机:总体而言,超过六成的女研究生出于就业考虑攻读研究生,仅有24.6%以学术为志向,这一比例低于男性研究生。相比于男性,女研究生在专业认同和学术素养两方面,均显著存在弱势。在女研究生群体内部,不同学科和不同婚恋状况的女研究生具有显著差异。已婚或者单身但有男/女朋友的女研究生在就读情况上表现更优异;理工科类女研究生在学术素养上表现优于人文类和社科类女研究生。

学术产出差异:根据对研究生学习效果,包括学术产出(以发表文章数为依据)和所获奖学金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后发现,总体而言,在博士层次,男、女博士生在学习产出表现上并无显著差异;在硕士层次,女硕士的学术产出低于男硕士,但在各类相关证书的获得方面均高于男硕士。在女研究生内部,不同学科间也存在差异,具体表现为理工科类女研究生学习效果显著优于人文类和社科类女研究生。

就业落实率:统计分析表明,院校类型、学历层次、学科类型对于女研究生的就业落实率具有一定影响,其中985院校女研究的就业率要比非985院校高出13.3%。不同学科之间,人文学科的就业落实率最高,依次是社科和理工科。总体而言,在控制其他变量的情况下,性别对就业与否依然具有显著影响,男性研究生落实工作的优势是女研究生的1.339倍。

起薪水平:女研究生的平均月起薪为6122元,比男性低了811元。而985高校女研究生的月薪显著高于非985高校的女研究生,两者相差505元;女博士的起薪显著高于女硕士;理工科

类研究生的月起薪显著高于人文和社科类,人文和社科类之间并无统计学意义上的显著差异。

就业去向:女研究生选择就业地点表现出向大城市和东部沿海发达城市聚集的效应,具有一定地域依赖性;在就业单位类型上,学历层次之间的差异占主导;男性比女性更能找到同自己预期相吻合的工作类型。

学历与能力匹配:关于就业岗位,女硕士的学历匹配程度低于男硕士,69.1%的女硕士认为自己签约的工作与自身学历相匹配。在博士层面,75%的女博士认为自己签约的工作与自身学历相匹配,比男性高出6个百分点。在能力匹配程度上,76.2%的女研究生认为目前签约工作与自身能力匹配,但自认为“超过工作要求”的比例为19.6%,因而依旧仍存在着相当比例人才浪费现象。另外,从专业匹配的角度来看,理工和社科类研究生的情况相对较好,尤其是医学和经济学的专业对口程度较高,分别高达95.9%和92.3%,而人文类学科研究生的专业匹配程度较差。

求职机会与成本:从工作寻找时间、就业机会等就业的过程性因素来看,劳动力市场上确实存在着一定程度的性别歧视现象。女研究生的求职面试比和面试协议比均要显著高于男性,且在求职过程中,84.5%的女研究生都曾遭遇“男性优先”的要求,可见性别歧视现象仍在一定范围内存在,女研究生就业的机会成本更高。

针对以上关于女研究生学习和就业的基本结论,在此提出如下政策性的建议:

1. 强化女研究生学习动机与学术素养,提高其学习积极性和专业认同度。高校应基于本校研究生的学习情况对其进行积极的引导,帮助其形成良好的学习动机,合理安排研究生期间的学习生活,进而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同时应针对不同学历层次、学科女研究生的学习特点,制订个性化的学习方案,以期更好地适应女研究生的学习特点,提高其学习积极性和专业认同度。

2. 积极完善就业指导工作,加强对女研究生群体的职业生涯规划教育。高校应该通过系统的职业生涯规划教育帮助女研究生认清当前严峻的就业形势,转变就业观念,尽早确定职业目标,提前做好准备。此外,在职业生涯规划教育中,也要积极发挥辅导员、导师等各方力量,思考如何对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提高就业竞争力;并且还应对女研究生群体提供个性化的辅导。

3. 消除性别歧视,为女研究生构建公平的就业政策环境。国家应积极完善劳动力市场,加强监督机制,保证劳动力市场的公平,消除劳动力市场上存在的显性歧视和隐性歧视现象。

(三) 对来华留学研究生生源和培养状况的分析

2014年,来华接受学历教育的外国留学硕士和博士研究生共计47 990人,比2013年增加18.20%。目前,我国来华留学研究生教育在规模、层次、生源国别和地区以及培养机构方面呈现出一些基本特征。留学研究生规模快速增长:2014年来华留学硕士和博士研究生比2010年增加93.3%,远远高于同一阶段本科生43.0%的增长比例。从层次维度看,来华留学博士生增长幅度为107.9%,来华留学硕士生增长幅度为88.4%。留学研究生学科专业分布更趋广泛:2001年有80%的来华留学生选择文科专业,2011年这一比例下降到60%;来华留学研究生学习的专业也开始从文科、医学等传统优势学科逐步扩展到经管、工程技术类学科。留学研究生来源更趋多样:近十年,我国在扩大留学生规模的同时,也逐步实现了留学生生源国的平衡与多元化。2008年,美国留学生数超过日本成为来华留学生第二大生源国。

当前,我国来华留学研究生教育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国家相关法律与政策滞后:随着来华留学研究生教育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现行的一些规章制度其部分内容、规定和要求已不适应目前留学研究生教育发展需要,甚至开始制约留学生教育事